

证券代码：831686

证券简称：正大环保

主办券商：中航证券

威海市正大环保设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任命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任免基本情况

（一）任免的基本情况

根据《公司法》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，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于 2024 年 6 月 11 日审议并通过：

选举韩金鸽女士为公司董事，任职期限第四届董事会期满，本次任免尚需提交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，自相关议案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。上述选举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0 股，占公司股本的 0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（二）任命原因

林杨先生因个人原因辞去董事会董事职务。为完善和加强公司治理水平，提高公司规范化运作水平，根据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董事会拟选举韩金鸽女士担任公司董事会董事。

（三）新任董监高人员履历

韩金鸽，女，1979 年出生，中国国籍，中共党员，无境外永久居留权，硕士研究生学历，高级经济师，持有深圳证券交易所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。曾在中南大学基础教育学院、大公国际资信评估有限公司、大公信用信息服务有限公司工作，历任大公国际资信评估有限公司借款企业部分析师、大公信用信息服务有限公司运营管理部副经理、中国有色金属建设股份有限公司企业发展（投资）部副经理、职工监事。现任中国有色金属建设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（战略规划部）主任、证券事务代表。

二、任命对公司产生的影响

公司新任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候选人的任职资格符合法律法规、部门规章、业务规则 and 公司章程等规定。

本次任命不存在公司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兼任本公司监事的情形；不存在公司监事为公司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的配偶或直系亲属情形。

（一）对公司生产、经营的影响：

本次任免不会对公司生产、经营造成影响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《威海市正大环保设备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》

威海市正大环保设备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4年6月13日